

华南农业大学文件

华南农人〔2021〕25号

关于同意丁玲华同志辞职的批复

艺术学院：

你单位丁玲华同志申请辞职。经研究，同意其辞职申请。根据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652号），学校解除与丁玲华同志的人事关系，时间从2021年3月1日起计。

此复。

华南农业大学

2021年3月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校党政领导，党政办公室、党委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处、财务处、科学研究院、纪检监察室、审计处、总务部、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、图书馆、文博馆、保卫处、校医院、信息中心、校工会，丁玲华同志。

华南农业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21年3月8日印发
